2017年

揭西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揭西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概况

1. 主要职责
2. 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7年部门预算表

1. 部门收支总表
2. 部门收入总表
3. 部门支出总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8. 政府性基金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7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揭西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概况**

1. **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卫生和计划生育、中医药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订卫生和计划生育以及促进中医药事业发展的规划、发展战略，并组织实施；起草相关的地方规范性文件、管理办法，提出相关政策建议。负责协调推进全县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和医疗保障，统筹规划卫生和计划生育服务资源配置，指导区域卫生和计划生育规划的编制和实施。

（二）负责疾病预防控制工作，制定重大疾病的防治规划，组织协调有关部门对重大疾病实施防控与干预，组织实施免疫规划工作。制定卫生和计划生育应急和紧急医学救援预案、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监测和风险评估计划，组织和指导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

（三）负责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的监督管理，组织开展相关监测、调查、评估和监督，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参与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

（四）负责组织拟订基层卫生和计划生育服务、妇幼卫生发展规划和政策措施，指导全县基层卫生和计划生育、妇幼卫生服务体系建设，推进农村医疗保障体系发展，推进基本公共卫生和计划生育服务均等化，完善基层运行新机制和乡村医生管理制度。

（五）拟订全县医疗卫生机构（包括中医机构）设置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医疗机构和医疗服务的行业准入管理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医疗机构及其医疗服务、医疗技术、医疗质量、医疗安全以及采供血机构管理的规范、标准，建立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协同管理卫生医疗服务价格和规范服务行为；依法监督管理血站的采供血及临床用血质量，组织协调全县无偿献血。贯彻执行卫生专业技术人员准入制度和资格标准，组织实施卫生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则和服务规范，规范卫生技术人员职业道德。

（六）负责组织推进公立医院改革，建立公益性为导向的绩效考核和评价机制，建设和谐医患关系，提出医疗服务和药品价格政策的建议。

（七）组织实施国家药物政策和基本药物制度，提出基本药物价格政策的建议。

（八）贯彻落实国家生育政策，完善生育管理政策，组织实施促进出生人口性别平衡的政策措施，组织监测计划生育发展动态，提出发布计划生育安全预警预报信息建议。制定计划生育技术服务管理制度并监督实施。制定优生优育和提高出生人口素质的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推动实施计划生育生殖健康促进计划，降低出生缺陷人口数量。

（九）组织建立计划生育利益导向、计划生育特殊困难家庭扶助和促进计划生育家庭发展等机制。负责协调推进有关部门、群众团体履行计划生育工作相关职责。

（十）负责卫生和计划生育信息化建设，加强全员人口信息系统建设，参与全省、全市人口基础信息库建设。

（十一）制定流动人口计划生育服务管理制度并组织落实，推动建立流动人口流入地、流出地卫生和计划生育信息互联互通和公共服务工作机制。

（十二）组织拟订卫生和计划生育人才发展规划，指导卫生和计划生育人才队伍建设。组织、指导全县卫生技术人员资格评价工作，组织实施卫生机构编制标准。加强全科医生等急需紧缺专业人才培养，建立完善住院医师和专科医师规范化培训制度并指导实施。

（十三）组织拟订卫生和计划生育科技发展规划，组织实施卫生和计划生育相关科研项目。组织推广医学科研成果的普及应用，组织管理医疗卫生技术准入。参与制定医学教育发展规划，组织实施毕业后医学教育和继续医学教育。

（十四）指导乡镇（街道）卫生和计划生育工作，完善综合监督执法体系，规范执法行为，监督检查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的落实，组织查处重大违法行为。组织实施人口与计划生育目标管理责任制的考评工作。监督落实计划生育一票否决制。

（十五）负责卫生和计划生育宣传、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等工作，依法组织实施统计调查。组织指导交流合作与援外工作，开展与港澳台的交流与合作。

（十六）贯彻中西医并重方针，推进中医药的继承与创新，推动中医药现代化。

（十七）承担县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县委保健委员会、县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和县人民政府防治艾滋病工作委员会的日常工作。负责县重大活动与重要会议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

（十八）承办县人民政府和上级卫生和计划生育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一)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厅（委、局、办）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下属单位具体包括:揭西县人民医院、揭西县妇幼保健院、揭西县中医院、揭西县上砂镇中心卫生院、揭西县五云镇卫生院、揭西县良田卫生院、揭西县河婆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揭西县坪上镇卫生院、揭西县龙潭镇卫生院、揭西县南山镇卫生院、揭西县灰寨中心卫生院、揭西县骨伤科医院、揭西县京溪园镇卫生院、揭西县钱坑卫生院、揭西县大溪卫生院、揭西县金和中心卫生院、揭西县凤江镇卫生院、揭西县塔头镇卫生院、揭西县东园镇卫生院、揭西县棉湖华侨医院、揭西县慢性病防治站、揭西县卫生监督所、揭西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揭西县采血站、揭西县“120”指挥中心共25个单位。

（二）本部门内设机构、人员构成情况：设9个内设机构：秘书股（与卫生应急办公室、县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合署）、人事股（与干部保健办公室合署）、规划与财务股、信息与统计股（与考核评价股合署）、法制与综合监督股、疾病预防控制股、医政股（与中医股、医学会、红十字会合署）、流动人口计划生育服务管理股、科技与宣传教育股、挂靠机构（揭西县计划生育协会，正股级，挂靠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揭西县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正股级，挂靠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本部门共有编制人数44人（其中：行政编制26人，事业编制18人），年末实有人数52人（其中：机关人员25人，工勤人员11人，财政补助人员16人）。

**第二部分 2017年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支出情况表

表格1-8附后。

**第三部分 2017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 **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17年本部门收入预算17046.0557万元，比上年增加17.0587万元，增长0.1%。其中：工资福利支出比去年增加1564.8343万元，主要原因是全县工资水平的提高使得2017年工资福利支出预算明显增加，另一个主要原因是预算科目的调整，去年事业费支出列在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预算，2017年此款费用列在工资福利支出预算中。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预算比去年减少29.1605万元，其中：离退休工资支出预算比去年增加111.3426万元，主要原因是全县离退休工资水平的提高使预算明显增加；生活补助及救济费比去年减少185.2940万元，主要原因是预算科目的调整（去年事业费支出列在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预算，2017年此款费用列在工资福利支出预算中），另一个原因是增加了慢病站2100401科目的收入预算；公用经费预算比去年减少了6.0519万元，主要原因是“三公经费”中公务接待费的收入预算减少；专项经费收入预算比去年减少了1512.5632万元，主要减少的收入预算是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县级配套资金部分；支出预算17046.0557万元，比上年17.0587万元，增长0.1%。其中：工资福利支出比去年增加1564.8343万元，主要原因是全县工资水平的提高使得2017年工资福利支出预算明显增加，另一个主要原因是预算科目的调整，去年事业费支出列在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预算，2017年此款费用列在工资福利支出预算中。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预算比去年减少29.1605万元，其中：离退休工资支出预算比去年增加111.3426万元，主要原因是全县离退休工资水平的提高使支出预算明显增加；生活补助及救济费比去年减少185.2940万元，主要原因是预算科目的调整（去年事业费支出列在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预算，2017年此款费用列在工资福利支出预算中），另一个原因是增加了慢病站2100401科目的预算支出；公用经费预算支出比去年减少了6.0519万元，主要原因是“三公经费”中公务接待费的预算支出减少；专项经费预算支出比去年减少了1512.5632万元，主要减少的预算支出是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县级配套资金部分。

1. **“三公”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17年本部门“三公”经费预算安排19.8497万元，比上年减少7.5399万元，下降27.53%,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费比上年减少。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上年保持不变；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13.5万元与上年保持不变；公务接待费6.3497万元，比上年减少7.5399万元，减少54.28%，主要原因是我局严格按照要求控制公务接待费用。

1. **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17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125.3097万元，比上年减少6.0519万元，下降4.61%，主要原因是“三公经费”中公务接待费的预算支出减少。其中：办公费259092元、印刷费189392元、邮电费10995元、差旅费51538元、会议费15119元、福利费0元、日常维修费221026元、专用材料100000元、一般设备购置费128704元、办公用房水电费153125元、办公用房取暖费0元、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0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0000元、其他费用94106元

1. **政府采购情况**

本单位本年度无政府采购预算。

1.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部门占有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占有固定资产1864.4886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车辆、通用设备、其他固定资产，主要实物资产数据情况为：房屋9752平方米，一般公务用车2辆，其他用车1辆，资产变动情况为：2017年预计报废1辆车辆。

**六、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本单位绩效管理工作处于摸索阶段，暂未正式启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

**（二）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揭西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2017年4月1日